

证券代码：002504

证券简称：ST弘高

公告编号：2021-068

#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 暂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02 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6），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北京弘高中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高中太”）持有的 33,747,785 股股票被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北京二中院”）在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(<https://sf.taobao.com>) 第二次公开拍卖，经网站查询该拍卖暂缓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 本次拍卖暂缓的概况

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原定于2021年11月15日10时至2021年11月16日10时止，对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弘高中太持有的33,747,785股股票进行第二次司法拍卖。案外人于近日提出案外人异议，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依法正在对其进行审查工作，案件已立案，目前上述拍卖已暂缓。

### 二、 股权拍卖所涉及股东信息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所持股份 总数（股）	所持股份占比	股份受限情况
弘高中太	是（一致行动人）	33,747,785	3.29%	限售

### 三、 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

1. 弘高慧目与弘高中太为一致行动人，截止本公告日弘高慧目占股 16.74%，弘高中太占股 3.29%，合计持股 20.03%，弘高慧目为公司控股股东。鉴于案外人提出案外人异议，第二次司法拍卖暂缓，本次拍卖中止。

2.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

### 3. 本次撤回拍卖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暂缓拍卖行为，不影响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1月17日